一级建造师报考指南 - 注册管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153/2021\_2022\_\_E4\_B8\_80\_E 7 BA A7 E5 BB BA E9 c54 153800.htm 注册建造师执业注册 一、行政许可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十四条。二 、行政许可条件 1、经全国建造师执业资格统一考试合格, 取得执业资格考试合格证书; 2、受聘于建筑业企业从事工 程项目管理工作; 3、达到继续教育标准。 三、申请材料目 录 1、建造师注册申请表; 2、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证书 ; 3、达到继续教育标准的证明材料; 4、身份证、聘用单位 出具的聘用合同等复印件。 四、行政许可程序 1、申请人通 过聘用单位向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的省、市、自治区、直辖 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; 2、省建设厅政务服务中心 (注册中心)对申请注册的有关材料进行初审,提出初审意 见,并将初审意见和全部申请材料上报建设部;3、建设部 进行审核,作出行政许可决定;准予注册的,于法定时间内 向申请人颁发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证书》。 五、行政 许可办理期限初审期限为二十个工作日。 省建设厅政务服务 中心(注册中心)自收到完整申请材料之日起,在二十个工 作日内作出决定;因故经分管部长批准,可延长十个工作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 间 www.100test.com